关于国联金如意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
调整单笔赎回最低份额限制的公告

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人的理财需求，根据国联金如意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）资产管理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有关规定，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2022年4月8日起，调整本集合计划单笔赎回最低份额的限制，单笔赎回申请由原不低于1份调整为不低于0.01份。

重要提示：

1.本公告仅对本集合计划单笔赎回最低份额的限制予以说明，如有调整将另行公告。投资人欲了解本集合计划详细情况，请阅读相关法律文件。

2.各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，可根据情况调高最低赎回份额，具体以销售机构公告的为准，投资人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。

3.本次调整方案所涉及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，将在更新招募说明书时一并予以调整。

4.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(www.glsc.com.cn)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（95570）咨询相关情况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，但不保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需谨慎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、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，充分认识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，认真考虑产品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，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，做好风险测评，在了解产品情况、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。

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有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4月7日